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独立董事（李罗力）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忠实履行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法律法规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在董事会会议上，针对公司经营决策的重大问题、在无任何干扰的情况下发表了独立意见。现将本人2018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8年度公司共召开了26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召开董事会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次）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次）	委托出席次数（次）	备注
26	26	1	24	1	

二、会议投票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在查验公司董事会相关会议资料的基础上，认真地履行了职责，对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作出了自身的努力。

本人认为，在个人履职年度内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公司2018年度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但也根据自身的专业知识对公司审议的相关内容提出了专业性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全体独立董事依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事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以及社会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年，本人参加了公司所有董事会会议，凡公司要求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的事项，本人都出具了独立意见。这些意见包括对外担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具体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序号	会议	事项	发表意见类型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18-1-19)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18-2-26)	1、独立董事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设定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18-3-28)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接受公司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18-4-9)	独立董事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暨2017年度会议 (2018-4-18)	1、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内部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8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预测的独立意见；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8年度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6、独立董事对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7、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8、独立董事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9、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10、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11、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	同意

		申请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独立意见	
6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18-5-14)	1、独立董事《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18-5-29)	1、独立董事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百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参股公司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对公司与融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合作 O2O 金融业务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18-6-15)	关于公司终止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独立意见	同意
9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18-6-19)	1、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股票期权数量的独立意见；2、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独立意见	同意
10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18-7-11)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合作供应链融资业务及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独立意见	同意
11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2018-7-17)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12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2018-7-24)	1、独立董事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O2O 金融合作及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13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2018-7-30)	1、独立董事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富	同意

		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合作金融业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14	2018-7-3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接受关联公司资金拆借的独立意见	同意
15	(2018-8-6)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回复回购股份事项的问询函的独立意见	同意
16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 (2018-8-1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O2O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17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 (2018-8-27)	1、独立董事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同意
18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2018-9-1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ETERNAL UNITED (BVI) LIMITED在境外公开发行债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19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 (2018-9-20)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 (2018-10-19)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O2O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2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 (2018-10-26)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委托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2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 (2018-11-15)	1、独立董事关于选举姚飞先生为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李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接受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和公司第二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全	同意

		资子公司新疆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公司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5、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诺华世界（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独立意见	
23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2018-12-5）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O2O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24	2018-12-12	独立董事关于2018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上述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四、作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履职情况

本人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组织开展工作，审议了《关于公司2018年金融衍生品交易的相关议案》及《关于公司2018年度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五、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8年，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独立董事对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等进行了现场的调查和了解，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地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通过电话、现场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握公司运行状态。

六、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信息披露：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2、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保持

与公司管理层的及时沟通。

3、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利用参加董事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通过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进行问询、讨论，对公司的业务运作、财务管理、对外担保及其他重大事项等情况进行了解，多次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对每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和有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独立、审慎地行使了表决权。

七、培训和学习

为了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本人一直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的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强化保护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

八、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九、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地址：111@cdi.com.cn

述职人：李罗力

2019年4月16日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独立董事（李正）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忠实履行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法律法规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在董事会会议上，针对公司经营决策的重大问题、在无任何干扰的情况下发表了独立意见。现将本人 2018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8年度公司共召开了26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召开董事会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次）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次）	委托出席次数（次）	备注
26	26	0	24	2	

二、会议投票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在查验公司董事会相关会议资料的基础上，认真地履行了职责，对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作出了自身的努力。

本人认为，在个人履职年度内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公司 2018年度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但也根据自身的专业知识对公司审议的相关内容提出了专业性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全体独立董事依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事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以及社会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年，本人参加了公司所有董事会会议，凡公司要求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的事项，本人都出具了独立意见。这些意见包括对外担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具体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序号	会议	事项	发表意见类型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18-1-19)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18-2-26)	1、独立董事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设定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18-3-28)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接受公司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18-4-9)	独立董事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暨2017年度会议 (2018-4-18)	1、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内部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8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预测的独立意见；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8年度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6、独立董事对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7、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8、独立董事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9、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10、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11、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	同意

		申请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独立意见	
6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18-5-14)	1、独立董事《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18-5-29)	1、独立董事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百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参股公司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对公司与融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合作 O2O 金融业务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18-6-15)	关于公司终止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独立意见	同意
9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18-6-19)	1、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股票期权数量的独立意见；2、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独立意见	同意
10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18-7-11)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合作供应链融资业务及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独立意见	同意
11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2018-7-17)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12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2018-7-24)	1、独立董事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O2O 金融合作及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13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2018-7-30)	1、独立董事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富	同意

		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合作金融业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14	2018-7-3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接受关联公司资金拆借的独立意见	同意
15	(2018-8-6)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回复回购股份事项的问询函的独立意见	同意
16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 (2018-8-1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O2O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17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 (2018-8-27)	1、独立董事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同意
18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2018-9-1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ETERNAL UNITED (BVI) LIMITED在境外公开发行债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19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 (2018-9-20)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 (2018-10-19)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O2O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2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 (2018-10-26)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委托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2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 (2018-11-15)	1、独立董事关于选举姚飞先生为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李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接受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和公司第二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全	同意

		资子公司新疆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公司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5、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诺华世界（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独立意见	
23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 (2018-12-5)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O2O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24	2018-12-12	独立董事关于2018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上述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四、作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听取审计部的工作汇报，及时了解公司各部门及分支机构的运营情况，对公司内部审计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对公司经营状况及定期报告情况等提出意见和建议。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	议题	发表意见类型
1	2018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1、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3、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4、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2	2018年第二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1、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3	2018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1、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4	2018年第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1、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	-----------------	---	----

另外，本人也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在报告期内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组织开展工作，审议了如下事项：

序号	会议	议题	发表意见类型
1	2018年第一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关于提名莫京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2	2018年第二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冯均鸿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提名姚飞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公司董事会部分成员变更提名人的议案；3、关于提名李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五、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8年，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独立董事对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等进行了现场的调查和了解，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地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通过电话、现场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握公司运行状态。

六、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信息披露：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2、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保持

与公司管理层的及时沟通。

3、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利用参加董事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通过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进行问询、讨论，对公司的业务运作、财务管理、对外担保及其他重大事项等情况进行了解，多次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对每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和有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独立、审慎地行使了表决权。

七、培训和学习

为了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本人一直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的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强化保护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

八、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九、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地址：z10086755@163.com

述职人：李 正

2019年4月16日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独立董事（张顺和）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忠实履行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法律法规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在董事会会议上，针对公司经营决策的重大问题、在无任何干扰的情况下发表了独立意见。现将本人 2018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8年度公司共召开了26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召开董事会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次）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次）	委托出席次数（次）	备注
26	26	1	24	1	

二、会议投票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在查验公司董事会相关会议资料的基础上，认真地履行了职责，对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作出了自身的努力。

本人认为，在个人履职年度内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公司 2017年度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但也根据自身的专业知识对公司审议的相关内容提出了专业性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全体独立董事依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事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以及社会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年，本人参加了公司所有董事会会议，凡公司要求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的事项，本人都出具了独立意见。这些意见包括对外担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具体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序号	会议	事项	发表意见类型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18-1-19)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18-2-26)	1、独立董事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设定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18-3-28)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接受公司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18-4-9)	独立董事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暨2017年度会议 (2018-4-18)	1、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内部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8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预测的独立意见；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8年度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6、独立董事对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7、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8、独立董事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9、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10、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11、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	同意

		申请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独立意见	
6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18-5-14)	1、独立董事《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18-5-29)	1、独立董事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百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参股公司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对公司与融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合作 O2O 金融业务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18-6-15)	关于公司终止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独立意见	同意
9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18-6-19)	1、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股票期权数量的独立意见；2、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独立意见	同意
10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18-7-11)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合作供应链融资业务及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独立意见	同意
11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2018-7-17)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12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2018-7-24)	1、独立董事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O2O 金融合作及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13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2018-7-30)	1、独立董事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富	同意

		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合作金融业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14	2018-7-3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接受关联公司资金拆借的独立意见	同意
15	(2018-8-6)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回复回购股份事项的问询函的独立意见	同意
16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 (2018-8-1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O2O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17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 (2018-8-27)	1、独立董事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同意
18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2018-9-1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ETERNAL UNITED(BVI)LIMITED在境外公开发行债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19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 (2018-9-20)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 (2018-10-19)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O2O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2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 (2018-10-26)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委托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2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 (2018-11-15)	1、独立董事关于选举姚飞先生为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李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接受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和公司第二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全	同意

		资子公司新疆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公司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5、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诺华世界（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独立意见	
23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 (2018-12-5)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O2O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24	2018-12-12	独立董事关于2018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上述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四、作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在报告期内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听取审计部的工作汇报，及时了解公司各部门及分支机构的运营情况，对公司内部审计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对公司经营状况及定期报告情况等提出意见建议。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	议题	发表意见类型
1	2018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1、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3、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4、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2	2018年第二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1、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3	2018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1、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4	2018年第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1、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	-----------------	---	----

另外，本人也担任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组织开展工作，审议了如下事项：

序号	会议	议题	发表意见类型
1	2018年第一次薪酬委员会会议	1、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2	2018年第二次薪酬委员会会议	关于2018年怡亚通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方案的议案	同意
3	2018年第三次薪酬委员会会议	1、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同意
4	2018年第四次薪酬委员会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股票期权数量的	同意

		议案；2、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俩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5	2018年第五次薪酬委员会会议	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同意

五、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8年，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独立董事对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等进行了现场的调查和了解，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地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通过电话、现场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握公司运行状态。

六、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信息披露：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2、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保持与公司管理层的及时沟通。

3、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利用参加董事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通过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进行问询、讨论，对公司的业务运作、财务管理、对外担保及其他重大事项等情况进行了解，多次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对每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和有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独立、审慎地行使了表决权。

七、培训和学习

为了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本人一直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

合法权益等方面的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强化保护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

八、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九、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地址: zhangshcpa@126.com

述职人: 张顺和

2019年4月16日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独立董事（张翔）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忠实履行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法律法规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在董事会会议上，针对公司经营决策的重大问题、在无任何干扰的情况下发表了独立意见。现将本人 2018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8年度公司共召开了26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召开董事会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次）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次）	委托出席次数（次）	备注
26	26	2	24	0	

二、会议投票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在查验公司董事会相关会议资料的基础上，认真地履行了职责，对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作出了自身的努力。

本人认为，在个人履职年度内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公司 2018年度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但也根据自身的专业知识对公司审议的相关内容提出了专业性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全体独立董事依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事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以及社会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年，本人参加了公司所有董事会会议，凡公司要求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的事项，本人都出具了独立意见。这些意见包括对外担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具体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序号	会议	事项	发表意见类型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18-1-19)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18-2-26)	1、独立董事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设定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18-3-28)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接受公司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18-4-9)	独立董事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暨2017年度会议 (2018-4-18)	1、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内部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8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预测的独立意见；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8年度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6、独立董事对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7、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8、独立董事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9、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10、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11、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	同意

		申请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独立意见	
6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18-5-14)	1、独立董事《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18-5-29)	1、独立董事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百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参股公司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对公司与融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合作 O2O 金融业务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18-6-15)	关于公司终止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独立意见	同意
9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18-6-19)	1、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股票期权数量的独立意见；2、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独立意见	同意
10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18-7-11)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合作供应链融资业务及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独立意见	同意
11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2018-7-17)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12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2018-7-24)	1、独立董事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O2O 金融合作及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13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2018-7-30)	1、独立董事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独立意见；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富	同意

		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合作金融业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14	2018-7-3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接受关联公司资金拆借的独立意见	同意
15	(2018-8-6)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回复回购股份事项的问询函的独立意见	同意
16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 (2018-8-1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O2O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17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 (2018-8-27)	1、独立董事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同意
18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2018-9-1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ETERNAL UNITED (BVI) LIMITED 在境外公开发行债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19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 (2018-9-20)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 (2018-10-19)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O2O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2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 (2018-10-26)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委托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2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 (2018-11-15)	1、独立董事关于选举姚飞先生为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李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接受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和公司第二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全	同意

		资子公司新疆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5、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诺华世界（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独立意见	
23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 (2018-12-5)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O2O金融合作及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24	2018-12-12	独立董事关于2018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上述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四、作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在报告期内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组织开展工作，审议了如下事项：

序号	会议	议题	发表意见类型
1	2018年第一次薪酬委员会会议	1、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2	2018年第二次薪酬委员会会议	关于2018年怡亚通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方案的议案	同意
3	2018年第三次薪酬委员会会议	1、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	同意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4	2018 年第四次薪酬委员会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股票期权数量的议案；2、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
5	2018 年第五次薪酬委员会会议	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同意

另外，本人也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组织开展工作，审议了如下事项：

序号	会议	议题	发表意见类型
1	2018 年第一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关于提名莫京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2	2018 年第二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冯均鸿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提名姚飞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公司董事会部分成员变更提名人的议案；3、关于提名李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五、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8年，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独立董事对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等进行了现场的调查和了解，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地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通过电话、现场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握公司运行状态。

六、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信息披露：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2、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保持与公司管理层的及时沟通。

3、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利用参加董事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通过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进行问询、讨论，对公司的业务运作、财务管理、对外担保及其他重大事项等情况进行了解，多次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对每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和有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独立、审慎地行使了表决权。

七、培训和学习

为了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本人一直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的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强化保护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

八、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九、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地址: xiang.zhang@dentons.cn

述职人: 张翔

2019年4月16日